李時珍之子進呈《本草綱目》的論析

Discussion and analysis of the presentation of the Compendium of Materia Medica by the son of *LI Shizhen*

謝德富　*XIE Defu*

（香港西醫著名心血管專家，香港註冊中醫學會永遠會董）

《本草綱目》被譽稱為世界第一藥典，由於它展現了中國古代醫學的最高成就，巨著問世以來，後人輾轉翻刻，並先後譯成多種文字，在全球廣為傳播。由於它既是學習醫藥的專科書籍，也是研究動物學、植物學、礦物學、物理學、天文、氣象等方面的參考書，曾被英國生物學家達爾文譽為「中國的百科全書」[1]。有關《本草綱目》的論析與精譯甚多，本文試在學習中轉載湖廣黃州府儒學增廣生員李建元，為遵奉皇上明詔採訪各地圖書，進獻《本草綱目》以備採擇之事，供同道分享。

李建元是李時珍之子，他府伏閱讀禮部儀制司公文中的條款：恭請皇上明令儒臣開立書局，纂修正史而發文知中央和地方。凡是各家著述，有關國家典章制度及記錄君臣事蹟內容的書籍，以及天文、樂律、醫術、方技方面的各種書籍，只要能成一家之言，而能流垂於後世的，即可請求解送到禮部，以備採擇收入《藝文誌》。如已刊刻出版的，即應印刷一部送到禮部。如果有書之家想要自己進獻的，可聽其便，奉此[1]。

李建元在進呈《本草綱目》奏章中記載：我的先父李時珍，原任楚王府的奉祀正，奉皇命進封為文林郎、四川逢溪知縣。先父一生篤志於學問，用心著書立說，曾著有《本草綱目》一部，剛剛刻成，忽然去世。生前曾撰有遺表，令我代他將此書獻給皇上。我深思道：父有遺命而子不遵，何以比繼承先人的遺志？父有遺書而子不獻，何以鄉應朝廷的命令？何況現在正當朝廷修史之時，又是朝廷取書之際呢！我不揣淺簡陋，不避危險，恭敬地遵從先父的遺願[1]。

李時珍博納眾家之長，竭盡畢生精力，參考八百餘種先賢典籍，歷時27載，寫成這部具有世界影響的藥學巨作，其艱辛、偉大之處，對我們深受啟示與教益。正如李建元所論述[1]：我父時珍，幼年瘦弱多病，成年後又很愚鈍。酷愛閱讀經典書籍，就像吃甘蔗和飴糖一樣。考古證今，奮發地編著研究，苦心地辨疑訂誤，細心地集中各家學說。他考慮本草一書，關係重大，各家的注解錯誤很多，三十歲的時候，就大力進行本草著作的校勘，到七十歲時，才大功告成。鄉野之人生活貧困，曬着脊背勞作，吃着野菜度日，還要將所得到的進獻給皇上，卑微的我，採珠聚玉，怎敢不獻給明君呢？從前神農辨百穀、嘗百草而分別各種植物氣味的有毒與無毒，軒轅黃帝以岐伯為師，向伯高學習，而剖析經絡分佈的起點和終點，才有了《神農本草經》三卷。《漢書·藝文誌》把它錄為醫家第一經，到漢末李當之才開始加以重修，至梁末陶弘景又加注釋。古本收藥三百六十五種，以應周天之數。唐高宗命司空李勣重新修訂。長史蘇恭又上表請求修訂，增藥一百一十四種。宋太祖命醫官劉翰詳細校勘，宋仁宗再次下詔要求補註，增藥一百種。蜀州唐慎微合併諸家本草為《經史證類備急本草》，修訂增補各家本草，共增補收藥五百種。從此人們都把它指為大全之書，醫家也把它視為秘典。然而考察這部著作，錯誤缺點實在不少：有應當分開而混同在一起的，如蕨�special、女萎，原是兩種植物卻併為一條；有應當併為一條卻分開的，如南星、虎掌，原是一種植物，卻分為兩種。生薑、薯蕷，應該是菜類，卻列入草部；檳榔、龍眼，應當是果品，卻入木類。八種穀物，是人民賴以生存的基本食物，卻不能分辨其種類；三種白菜，是日常食用的蔬菜，卻不能明確地區別它們的名稱。黑豆、紅小豆，大小不同卻放在同一條，硝石別名火硝，芒硝別名水硝，二者成分不同卻混在一塊注釋。把蘭花當作蘭草，卷丹當作百合，這是宋代寇宗奭《百草衍義》的差錯；把黃精當作鉤吻，旋花當作山薑，這是梁代陶弘景《名醫別錄》中的錯誤。酸漿、苦膽、草部、菜部重復出現，這是宋代掌禹錫《嘉祐補注本草》中不審慎的地方；天花、栝樓畫兩張圖形，這是宋代蘇頌《圖經本草》中不夠明確的地方。五倍子是五倍子蚜蟲寄生的巢穴，《嘉祐本草》卻認為是樹木結的果實；大薊草是田字草，但各家本草卻說是浮萍。像這樣一類的問題，不可能一一陳述，大略地摘錄一兩處，以便看得出其中的錯誤。若不能區分物類、品種、名稱，拿甚麼來印證、確定各種疑問呢？我不揣卑微愚陋，超越本分地大膽刪

香港中醫學會 版權所有 Copyright HKIRCM All Rights Reserved

削和編述。重復的地方就刪掉它，遺漏的地方就補上它。如磨刀水、潦水、桑柴火、艾火、鎖陽、山奈、土伏苓、番木鼈、金柑、樟腦、蠍虎、狗蠅、白蠟、水蛇、狗寶、秋蟲之類，都是今天方劑中所用，而古代本草書中所沒有的；三七、地羅、九仙子、蜂蛛香、豬腰子、勾金皮之類，都是卑微的地方土產，連野史、小說都是不肯記載。今增新藥共三百七十四種；把舊書本分類，分為一十六部，雖然不是集各家的大成之作，實際上也粗略完備了。有幾個名稱的，並且散見於各部的，總的標明正式的名稱為綱。其餘的分別附錄注釋作為目，這是從源頭上來正名。接着按集解、辨疑、正誤的順序排列，詳細地註明產地和形狀，再按氣味、主治、附方的順序，註明它們的性質和效用。上至三墳五典，下至野史筆記，凡是與藥物有關的內容，沒有不收錄的。雖然命名為醫學方面的書籍，實際上包括了世界萬物的道理[1]。

上述敬呈皇帝奏章，是李時珍之子李建元，於萬曆二十四年十一月上達。他以瞻天仰聖的心情，誠惶誠恐地說不盡自己的希望，把《本草綱目》上達皇帝御覽，或者准行禮部轉發史館採擇，或者准行醫院重修，使李時珍兩父子銜恩，生死均感恩戴德[1]。

參考文獻：

[1] 李時珍著/御史編譯. 本草綱目. 台北市：大地出版社, 2011：45-46.

（編委：黃僑生審校 2015.07.05）

香港註冊中醫學會 版權所有
Copyright HKRCMP All Rights Reserved